王家大院的空间功能与家族治理研究

从日常生活到代际传承及村社协作

研究稿　2026 年 11 月 19 日

摘要

王家大院把多个家庭的日用、教育、祭祀与守望安排在相互连接的堡院中。高家崖的敦厚宅、凝瑞居分别设厨院、家塾，又共用书院、花院等空间，显示各房独立安排生活与合办公共事务可以并存。红门堡依坡叠院的实测剖面，则说明窑、房、街巷如何共同适应地形。建筑在这里既提供住所，也规定了人们日常相遇、往来和止步的位置。[1-5]

维持这种生活需要持续取得粮食、燃料、工料和办事人员。王氏备荒捐资留下了指定用途、后代续办与受托经理的记录。静升村的赈济又显示，多姓乡民能够共同筹资、查户和发粮。这些个案支持从具体事务理解家风的实行条件，也显示共同责任可以在参与者变化后继续办理。[6][7]

长期存续由居住安排、收入、人员承接、日常教育与地方协作共同支持。评价“和谐稳定”，应落实到成员获得的学习和保障、实际承担的劳动费用，以及争议和危机中的处置结果。家训提供行为要求，具体经办与资源安排使要求能够进入实践。建筑保留、家族延续和公共事务接续各有自己的时间尺度。

关键词　王家大院　院落功能　家族治理　共有事务　家风家训　静升村

目录

摘要 1

绪论 研究对象与证据范围 3

第一章 静升王氏与堡院聚落的形成 4

第二章 堡院怎样容纳日常生活 5

第三章 住在堡里的人怎样分工办事 7

第四章 大院靠什么供养和维护 8

第五章 个人成长与家族代际传承 9

第六章 家训家规怎样进入日常行为 10

第七章 家族怎样参与村社与国家事务 11

第八章 经营困难与时代变化中的调整 13

第九章 长期存续的条件与可借鉴经验 14

附录 A 堡院营建使用与修缮年表 15

附录 B 主要人物与居处事务对照 16

附录 C 院落功能与活动关系表 17

附录 D 家训匾联与具体规则摘录 18

附录 E 钱物来源用途与经手记录 19

附录 F 专题案例与共有事务样本 20

附录 G 资料目录与引证方法 20

附录 H 来源差异与待核事项 21

参考文献 22

绪论 研究对象与证据范围

0.1 王家大院及相关堡巷祠堂的范围

研究以高家崖、红门堡为核心。高家崖适合观察两房住宅的分用和共用，红门堡有较完整的平面、剖面实测。和义堡提供建堡者关于亲睦和守望的文字，崇宁堡相关碑文保留公共用地线索，静升村文庙等处的碑刻记录村社公共事务。各处材料按原位置和使用范围引用。[1-7]

0.2 家庭房支宗族村社与地方官府的关系

家庭是起居、炊事和照料发生的单位，房支是世系延伸中的支派关系，宗族通过谱牒、祭祀与部分共同资财联系成员。村社按共同生活地域把不同姓氏的人组织到某些事务中，地方官府以法令、稽查和奖劝影响地方行动。一个人可以同时处于上述关系之中，其所办事务也可能跨越数个范围。

本文将“组织”落实为人们办理共同事务时的关系。它包括由谁议定、谁投入资源、谁经手、谁受益，以及更换人员后怎样继续办理。书院、宗祠、街巷与备荒款分别留下不同线索。讨论整个堡院时，逐项说明能够举证的事务和范围。

0.3 营建使用题刻与修缮的年代

同一处建筑可能经历初建、续建、题匾和后世修缮。红门堡 1793 年“阖堡同宗”匾提供题刻时点，学术研究同时把该年列为创建节点。高家崖有嘉庆年间的营建叙述及 1811 年节点。相应年份用于限定证据所指事件，院落内部各房的实际施工时间还应依据各自记录。[5][6]

0.4 资料类型与论证方式

实测图用于核平面、构造和标高，碑刻与契账用于核事件、财物和经手，族谱与书志用于核人物及世系。报刊和现场图文补充实物现状、展示位置和后来的解释。现有碑文与谱文个案，多由研究者录文转引，引用处标注相应文献。空间功能的分析依图与使用记述展开，完整的产权、聘任和赏罚制度则以相应原件为据。

《大学》的修齐治平提供当时伦理的文本语境。本研究以院落日用、办学、捐输及地方协作为实例，考察观念怎样同资源和行动相接。以下各章逐步由住宅走向宗族与村社，再以变化中的结果评估持续性。[28]

第一章 静升王氏与堡院聚落的形成

1.1 地形道路农业与商贸条件

王家大院形成于静升聚落持续扩展的过程中。郝平、魏春羊将静升的格局变迁概括为沟巷开发、边界拓展和内部充盈等阶段。小水河南岸的平地承载农业生产，北岸黄土台塬与冲沟提供窑居和坡地建筑的条件。早期居住沿河及沟巷分布，后来堡院陆续进入塬面，住宅又向河对岸扩展。地势影响了能在哪里建房，也影响街道、桥梁与农耕地之间的联系。[6]

地形条件还需同人口和财力一起考察。经营所得能够支持买地、营建和文教活动，人口增长又增加居住需求。研究收入与住宅之间的关系，应落实到特定人物和项目。静升商业长街上的店铺，与堡内厨房、书塾、内宅承担的日常用途，各需用相应资料解释。

1.2 王氏房支的发展迁居与聚居

静升同时存在不同来源的王姓支系，讨论王家大院主要涉及西王氏。谱系材料将王实迁入静升的时间追至元皇庆年间。随着房支、人口和产业发展，族人的居处从沟巷逐步扩展。聚居既提供亲属往来的机会，也带来通行、共用地、教育和守卫等需要合办的事务。[6]

1.3 各堡的营建分期与院落扩展

现有研究可追到 1718 年的西王氏宗祠、雍正五至六年崇宁堡的营建与立碑线索，以及 1753 年的和义堡。红门堡现存 1793 年“阖堡同宗”纪年匾，高家崖形成于嘉庆年间，1811 年是聚落研究列出的创建节点。各处材料分别保留营建、题刻或修葺信息，把这些节点排成年表，更能说明堡院是怎样逐步形成的。[6]

1.4 亲睦守望及共同生活的需求

王廷璋筹建和义堡的相关记述，直接讲到族人散居、见面不便和守望难以相助的问题。把亲族迁近，是为了增加往来，并使防护更容易组织。由此可把城堡形态理解为地势、财力、居住需求与共同防护相互作用的结果。聚居目标留下了明确文字，目标实现到什么程度，还要继续追查使用、经费和办事记录。[6]

第二章 堡院怎样容纳日常生活

2.1 堡门门楼街巷与公共通行

高家崖与红门堡的出入由堡门集中，进入后再由街巷分往各宅。高家崖两主宅敦厚宅、凝瑞居各有自己的厨房和家塾，又共同使用书院、花院、长工院与围院。由此可以确认，堡内既有跨房通行、交往的空间，也保留了本房生活所需的场所。2010 年的建筑学研究进一步指出，主人家庭使用的三进四合院集中布置，附属院紧邻，守卫和雇员使用的一进三合院隔巷设在外围。空间位置与使用者之间存在可辨认的关系。[4][5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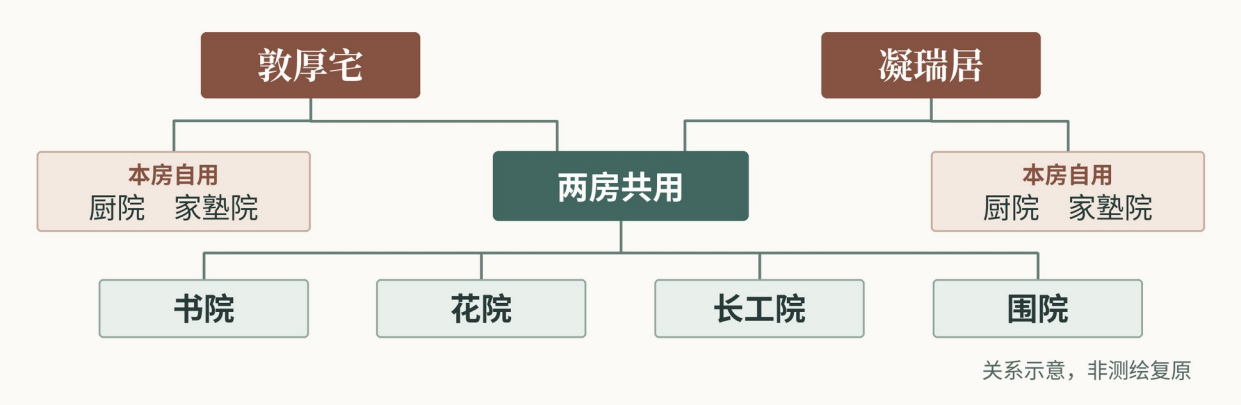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　依实测与使用记述绘制。线条表示使用关系，实际方位和门路见文献[1]图 2。[1][4][5]

2.2 前厅内宅闺楼与祭祖空间

凝瑞居的门次记述包括府第门、仪门或东西侧门、大堂、穿堂、隔扇门与垂花门。前堂可以接待来客，越过内外分界以后，家庭起居的私密程度增加。侧门的存在，也给日常往来留出了选择。[8]

起居考察把后院正房、两厢及其楼层分别解释。长辈居正房，晚辈居厢房，两侧厢楼有女眷使用的绣楼，正房上层则有祭祖用途。这些材料说明，前后、正厢和上下共同安排了家庭生活。具体某人在哪间居住、哪座闺楼何时启用，仍须居住记、分家契或旧图档支持。[5][9]

2.3 家塾书院书房与藏书场所

高家崖各房有家塾，两房共用桂馨书院。敬业堂的养正书塾被介绍为启蒙书房，其松竹梅门框把劝学寄意放在每日出入之处。桂馨书院的前、中、后三院使读书有相对独立的环境。[5][26]

藏书还应从书本本身追查。傅增湘著录的《司空表圣文集》旧写本带有“寿椿堂王氏家藏”“靖廷读过”印。后来的书志辨析王臣恭字靖廷，并辑有“小万卷楼主人”印。王氏私人收藏已有书物证据，楼名、堂号与现存房间的对应则有待清册和原位图档核定。[14][15]

2.4 厨院储藏便所取水与排水

分房设厨使各房可以自行安排日常炊事。食材和燃料存放在哪间、宴客怎样备饭与送餐，公开材料尚缺原位清单。现存器具宜结合入藏卡和旧照片辨认用途。干雪霏的考察记中院连接前院与内院，并把便所从内院分隔，表明卫生和起居关系获得了空间上的处理。[5][9]

取水与泄雨各有线索。红门堡有水井的文字记载，具体位置尚存不同说法。2006 年现场照片可核厢房单坡向院内落水，以及院内铜钱形排水口。屋面、院坪、雨水口与堡街需要逐段测绘，才能确定实际排出路径。便所粪污清运及厨房用水去向，应另查相应记录。[10][27]

2.5 窑房叠建院落高差采光与采暖

红门堡的实测剖面解释了依坡叠院的构造。正房下层可见砖券窑，上部设置木构房屋，门与格扇窗朝向院落取得光线。沿坡走到后一排横巷，其地面已经接近前一排楼房的上层。整条卵石主道南北端实测高差为 16.775 米，各户首层虽画在同一张平面图上，实际标高随坡变化。以剖面核对平面，才能读清街、院和楼层的对应。[2][3]

窑体和围护构造为分析冬季室内环境提供了对象，实际保温、通风效果还需构造和温湿度资料。2018 年的游记记录了“暖墙”说法，尚缺标明房间、烟道和修缮年代的构造资料，可作为专项核查线索。[26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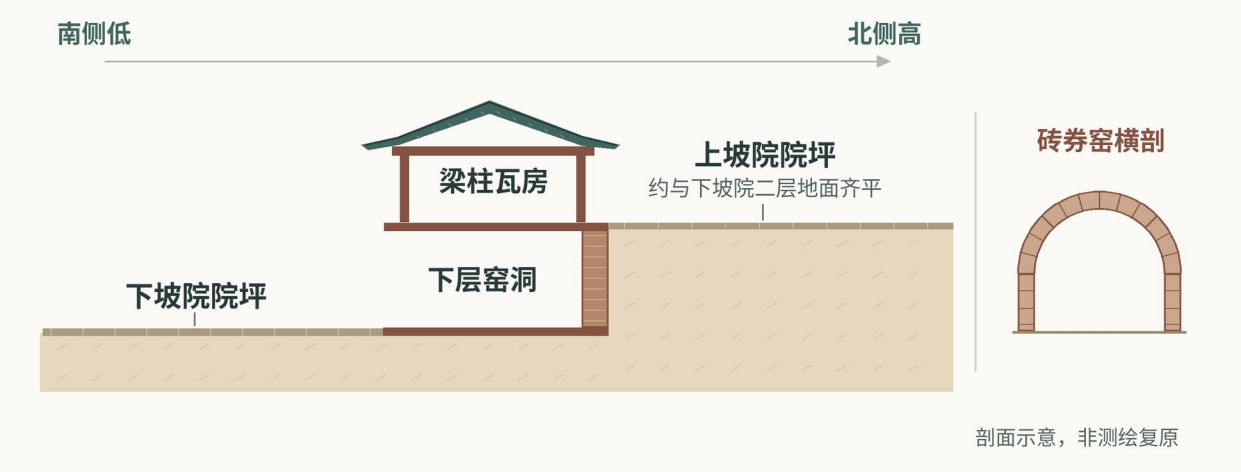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　依红门堡实测图 4 及注 2 绘制。16.775 米为整条主道两端高差，相邻院落高差以原图为据。[2][3]

2.6 堡墙守卫住院与地下空间

堡墙、集中出入口以及外围守卫住院共同构成可观察的防卫安排。进入宅内后，照壁、前堂和垂花门继续调节视线及交往范围。[4][8][10]

地下部分目前存在高家崖花窖相关应急暗道的文字介绍，红门堡现场采访也出现“地道口”地标。将其定为完整系统，还须核查断面、年代、连通对象与修缮变化。居住窑、花窖、排水暗沟和容人通行的暗道，各自按所在院落和证据登记，才能准确说明地下空间怎样参与生活与防卫。[19][20]

第三章 住在堡里的人怎样分工办事

3.1 家长房支与共同事务的主持者

高家崖两房分别组织家务，又在书院、花院等处保持交往。从功能分析，一顿饭、一次本房祭祀可以在各自空间内组织，共用场所则需要协调使用时段、清洁与养护。这里能够辨认出两种经办范围，家庭主持自己的日常，共用事务由相关使用者持续接洽。主持人和管财人是否同一人、历史上按什么办法分费，现有布局资料尚不能确定。[4][5]

3.2 妇女儿童老人及贫弱族人的生活

正房、厢房和绣楼记载保留了年龄、辈分与性别的空间差异。个体的实际活动补充了这些差别的含义。捐输材料载有王巩祚妻梁氏出银，王如玑妻郝氏也曾资助亲邻。女性可在具体记录中成为财物的提供者。儿童拥有塾院这一学习条件。族人备荒和困难救济又把生活保障延伸到财物给付。居处、教育机会与得到救济的条件各有差别，将三者放在一起观察，才能评价聚居对各类成员的实际意义。[5][7]

3.3 教师长工家丁和其他雇员的职责

建筑学研究将高家崖外围部分一进三合院识别为守卫、雇员的居处，这表明堡内为服务人员安排了专用生活空间。住宅中心与外围的分布，同时反映了主人和雇员之间的身份差别。专用居处使部分服务劳动能够在堡内持续进行，具体劳动强度与待遇则取决于聘任和报酬。学塾以及守卫、长工的住院提供了教学和服务活动的空间线索，用工账和聘书才可进一步落实个人职掌与待遇。[4]

3.4 接待炊事教学值守与修缮的办理

从生活需求作功能分析，前厅接待要与内居起居相容，厨房需要取得粮食和燃料，书院在上课以外还要保持可用，街巷和堡门要承担不同房院的共同往来。这些活动会反复发生。院落的分区与门的过渡，使人员可以在相近时间办理不同事务。

在这种安排中，日常经验承担着协调作用。熟悉本房作息的人能够处理常规家务，公共设施发生损坏或需要支出时，又要同其他使用者接洽。本段是依据已知功能作出的解释，具体历史班次、交接时辰和管事称谓，见附录 H 所列文书缺环。

3.5 协商经办交接和纠纷处理

族内赈济提供了有名字和职责的经办线索。郝平据史料记，王梦鹏、王中辉所捐备赈银交族中生员瓒等人经理。这一材料能确认特定公共资金曾经委托办理。财物由出资者交给受托者，办理责任已经可以跨人承担。交接因而至少涉及捐赠意图、所交资源和受益范围。对日常宅务的具体交接与纠纷，目前未见同等连续的记录，其程序另列待核。组织持续性的判断，以后一次可核的办理结果为依据。[7]

第四章 大院靠什么供养和维护

4.1 田产商产及其他收入与日常支出

院落建成后，炊事、教学、祭祀、清洁和房屋修补都需要持续投入。观察建筑体量，可以判断维护对象多、日用活动复杂。供养是否稳定，还要看收入归谁、支出由谁承担。郝平的研究记西王氏分为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五派，各派有自己的田产。这提供了辨认财产主体的起点。分析收入时，应把具体支派和个人保留下来，再追该项收入支持了哪处住宅和哪种共同事务。[7]

4.2 各房财产族产和村社公项的边界

材料记有个人捐银、捐田地或捐铺房，分别支持赡族、祭祀和困难救济。捐助的财物进入共同使用以后，经手人和用途成为责任的依据。村社另有捐赈公项，与宗祠公项各有来历。研究所录调剂主要涉及村社及东、西社等分会的公项，宗祠款项另有边界。这些用途和经手关系说明，公共财物包含多个分别形成的项目，办理责任跟随每项捐入的目的。[7]

4.3 分家继承与共有设施的使用

高家崖两房分别设厨院和家塾，共用部分院落，显示日常生活分用与共同设施可以并存。产权、析产和户籍的具体状态，则须由同期契据、谱牒和户籍材料判断。从设施使用分析，共同行走的街巷、相接的院墙以及屋面排水，会使一房的生活安排影响相邻使用者。分房后的生活由此仍须处理共同使用和相互影响。清代律例对分财与别籍另有特定规定，父母许令分析的情形亦列于条文，可作为理解当时分家的制度语境。[25][5]

4.4 教学祭祀赡济等费用的来源与经手

备荒银留下了一项较完整的证据链。乾隆二十一年（1756），王梦鹏嘱儿子王中辉将三百金贮宗祠，平时生息，歉年救助族中贫乏者。研究另记乾隆二十四年将备赈金三百两交生员瓒等十六人经理。此例可确认出资意愿、指定用途、后代承接和委托经手。王梦简捐资赡族时，还约束自家子孙干预财物处置。捐助者的善意由此有了可持续办理的安排。[7]

4.5 修缮出资施工结算和长期养护

郝平、魏春羊所引 1709 年旧堡修复碑，记有修意已久而财力难支的情形。研究者结合地点将该碑考定为凝固堡材料。该例表明修缮需求与筹资能力必须相接。当前公开材料尚难拼成各堡连续的维修账。交付稿能够确认修葺需求曾被讨论，逐年出资、工料、承修与验收仍需原账支持。解释长期运维时，应沿着“发现损坏、商议、出资、经手、修复及后续使用”逐段核验。[6]

第五章 个人成长与家族代际传承

5.1 开蒙进学藏书与学习条件

各房家塾与共用书院为子弟学习提供了不同范围的场所。藏书另有具体物证。傅增湘《藏园群书经眼录》卷十二著录《司空表圣文集》旧写本，有“寿椿堂王氏家藏”“靖廷读过”等印。它可以将收藏、阅读与王氏个人联系起来。进一步追查时，仍需核对这些书是否供书院使用，以及堂号、楼名与现存房间的对应。[5][14][15]

5.2 谋生经商入仕及个人选择

静升王氏的历史叙述涉及农、工、商、仕多种生计。具体成员也有书籍保存与传抄方面的活动。王臣恭旧藏在后世书目中仍能被辨认，相关钞本与钤印显示个人所学进入了藏书、阅读和文本流传。[14][15]

家族成员各有专长，商贸收入、土地和学习条件又会影响个人道路。讨论入仕，应分别记录科举、实授、封赠等身份及其时间。藏书家的文化活动和官员的实际履职，都以本人材料评价。现有证据支持观察不同道路在同一家族中的并存。[6][15]

5.3 婚姻成家分房迁出与归乡

两房分设厨院，体现了各自组织生活的条件，书院等共用设施又让分房后的家庭继续有交往场所。个人成家、分房和迁居，是居住、财产与责任同时发生调整的过程。房间位置提供生活安排的线索，清代律例则显示析分家财另有相应制度条件。[5][25]

现有材料尚未串成某一房完整的婚姻、迁出和归乡个案。因此这里能确认分用与共用并存的空间安排，个人具体生活史留在附录 H 的证据缺环中。

5.4 家务财产和共同责任的代际交接

王梦鹏留下备赈意愿，王中辉继续捐助，族中又有人受托经理。目标、出资与经办分别由不同人员承担，这给代际承接提供了一个具体样本。父亲的意愿能够在后代行动中继续出现，表现为后代的继续捐助，现有财物和承办人员又为实行提供条件。

个人成长在这里包含接手事务的机会。能否接续，要看后一次支出和受益结果。家庭记忆帮助后代理解为什么要办，托管和资财安排则帮助他实际办下去。[7]

5.5 谱牒祭祀与家族记忆的保存

谱牒用世系和人物记述连接不同代人，祭祖空间则提供按时交往的场所。二者为记忆延续创造了条件。不同支派的宗祠和宅内祖堂，将记忆置于不同范围的交往中。谱系能把捐助者、受托者和后代放入同一关系图，实际参与和迁居则显示这些关系怎样变化。家族记忆的延续也有物的载体，藏书印把读过的旧书留给后人辨认，修葺题记把重修者和时间留在建筑之上。[6][14][24]

第六章 家训家规怎样进入日常行为

6.1 家训文本的来源版本与流传

张思叔《座右铭》载于古籍，言行、衣食、衣冠、居处和承诺都是训诫对象。2015 年中央纪委网站报道记，王廷璋于 1753 年建和义堡时借用此铭为家训。古籍原文与现代采纳记述分别有据。王氏当时采用的具体版本、悬挂位置和讲读方式，仍以早期谱本、旧刻或抄本复核。[17][16]

6.2 衣食言行持家和交往中的具体要求

这篇训辞的特点是把修身写进能够经常练习的动作。饮食有节涉及日常用度，写字端正涉及学习态度，言行相顾则要求承诺与履行相连。它以细部要求引导自省。具体到王氏个人，还须从读书、交易或往来资料观察实际行为，才能判断哪些要求形成了持久习惯。[17]

6.3 门匾楹联碑文台阶与三雕的劝诫

书塾门框的竹雕、桂馨书院的“探酉”石额，把教导放在日常经过的建筑构件上。人进门、上阶、驻足读联时，都有接触这些文字图像的机会。构件的位置和图案可据现场核验，寓意则需说明出自旧文、展签还是现代解说。院落台阶还承担高差转换，窗棂与门框承担采光、通行及围护，雕刻和文字使这些每日使用的构件同时成为提醒。构造用途和文化寓意在同一物件上叠合。受教者是否把要求变成习惯，要再看相关人的行动。[5][12]

6.4 共同事务中的使用管财和处置规则

规则的作用可以从一项特定事务切入。王梦简捐资赡族，交族人掌管，并约束自家子孙干预。这条材料同时涉及捐赠用途、管理权与捐赠者后代的边界。它适合说明一项共同资金怎样得到约束。各房共有空间的使用、维修摊派及具体处罚办法，还要各自找到相关原文后才能写实。[7]

6.5 守约捐助争议与跨代行为的实例

王氏材料中，先人提出备荒、后代继续捐资，并由族人承办，提供了反复行动的实例。善行被记入谱牒、县志和碑刻，又使后人有机会知道谁办过什么事。记录同实践因而可以相互促进。[7]

这类材料偏重表彰善行。评价整个家族的实际风气，还应把违约、争议和中断的个案纳入同一观察。现有正面实例足以说明某些要求怎样获得实行条件，其覆盖所有成员和时期的程度仍需更多个人记录。

第七章 家族怎样参与村社与国家事务

7.1 族内赡济备荒银及公益安排

王氏互助首先落实到能确认的受助范围。备荒银指定救助族中贫乏者，灾年购粮又产生实际支出。资金、经手和受益对象相接，使抽象的睦族有了办事内容。它的持续性应从下一次启用、下一位经理及受助结果继续观察。一次施济能够证明行动发生，延续多久仍需跨期记录。[7]

7.2 救济范围向乡邻和外姓的扩展

清中后期的相关记述中，王氏成员的捐助已兼及本镇和邻村，衣物、米面等也进入救济范围。女性同样参与出资，捐输名录出现王巩祚妻梁氏，王如玑妻郝氏也有襄助灾民的记述。判断公共责任如何扩大，应逐案记录救了谁、给了什么及如何办理，兼顾捐助者的性别与身份。[7]

7.3 多姓村社的办学赈济及公共工程

村社把协作扩展到不同姓氏。杨树沟养正书塾由东社集资，村中桥梁也有具体倡修者和营建年代可查。赈济记录显示，灾荒期间有人总管银钱，有人购买、收储和发放粮食，也有人查户及验票。咸丰十一年（1861）赈及 913 户、2,850 口。这些资料显示任务已经分派到人，具体设置随各次灾赈而异。[6][7]

赈济事件时间	碑载参与者中西王氏人数占比
道光十三年 1833 年	33.3%
咸丰十一年 1861 年	46.4%
同治七年 1868 年	32.0%
光绪三至四年 1877 至 1878 年	23.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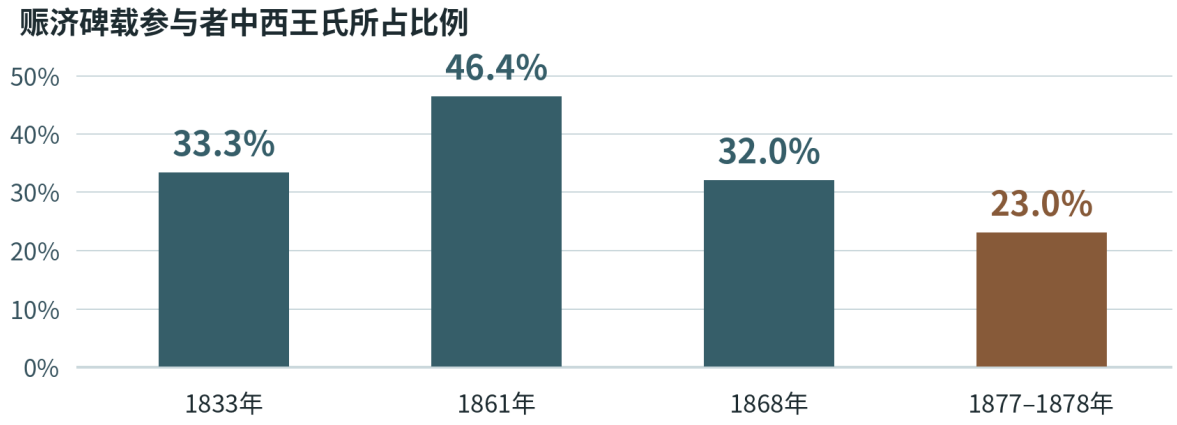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3　按四次记录分别列示登记人数占比。末次事件由 1879 年立碑回记。统计口径及待核处见附录 H。[7]

四次样本中占比有升有降，末次低于首次。该指标计人数。资金贡献、受益人口及主办职务应各据原记录另行统计。光绪年间仍有西王氏成员负责购粮，说明参与人数与经办作用可以分别变化。[7]

7.4 官府的法令稽查奖劝与地方办理

清代地方仓储与灾赈有官府制度背景。地方官劝谕捐输、稽查社仓，捐赈事迹也可收入县志并获得褒奖。静升实例中，宗族、村社和官府在筹资、主持、记录与认可上形成联系。对其实际效果，应继续看粮食是否到户、困难者是否得到救济，以及收支如何留存。表彰说明公权认可，办理结果需要户口和发放记录支撑。[7]

7.5 修身齐家观念与公共责任的实际联系

从个人到国家，能够考察的是教育、经营、纳入地方制度和承担公共事务等具体联系。王氏有成员出资赡族，村社也逐渐承担更广的救济。不同协作范围的接续，使社会事务在家族财力变化时仍有继续办理的可能。由这些个案可以提出判断，和谐稳定涉及人们是否有参与和受助的机会，公共费用是否有出处，以及经手者更替后是否还能履行责任。

第八章 经营困难与时代变化中的调整

8.1 商业收入人口和居住安排的变化

静升王氏兴衰需要沿不同人物、房支和财源分别考察。郝平的赈济研究指出，嘉庆以后西王氏较少以个人名义大规模施赈，族人更多参与村社救济。研究还把晚清外部动荡与省外商号受损联系起来。这里能够辨认的是参与方式和财力条件发生变化，具体住宅何时空置、哪一房迁离，仍须有逐院的契据、户籍或居住材料。[7]

8.2 灾荒战乱与专项财源的损失

一项转录碑文记载，文庙祭祀费用曾依靠交商号生息的资金，后来商号亏折，经费难继。它说明指定用途与资金保全是两件都要面对的事。分析时应同时记录资金交付、经营风险、实际支出及损失影响，把这个项目的结果限定在相应时期和用途。[7]

8.3 财力下降后共有事务如何接续

清中后期静升的赈济逐渐由多姓村民参与，西王氏仍有成员经手重要事务。组织的变化因此可以从两个方面观察。一方面追谁继续出资和办事，另一方面追救济是否仍然送到困难乡民手中。原有家族的影响力变化，与某项公共服务是否延续，各有自己的记录依据。[7]

8.4 迁居产权与房屋用途的变化

晚清至现代修复之间，各宅住居、产权和用途的完整链条尚待补齐。现存房屋可以证明某些空间形制，现时展位则记录当下的展示安排。解释历史日常生活，要把旧构件、旧照片、陈列说明和修复记录逐项对应，注明哪些判断来自原位实物、哪些来自后期复原。

8.5 近现代修缮陈列与公共保护

1997 年 8 月 25 日《人民日报》报道，高家崖于当月 18 日修复开放。亲历者的回忆记红门堡于 1998 年 8 月 18 日开放。2006 年 5 月 25 日，国务院公布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，王家大院列古建筑类序号 459、分类编号Ⅲ－162。[21][22][23] 此后，大院的维护与展示进入公共保护的制度环境。评价存续时，建筑构件、居住组织、经费来源和文化解释应各自建立时间线，才能说明什么得到保存、什么发生调整，以及调整由谁承担。

第九章 长期存续的条件与可借鉴经验

9.1 各房自主与共同事务的协调条件

高家崖分房设厨、设塾的安排，使吃饭和开蒙可以围绕本房组织。共用书院、花院与部分服务空间，又使两房保持持续往来。由布局可作出的解释是，家庭需要有能够自行安排的日常，也需要为合办事务保留场所。共同生活可以通过明确的使用范围减少反复协调。[4][5]

协调还涉及使用权与负担。若一处房屋由两房共同使用，谁负责开闭、清洁和修补，都是使用关系的延伸。由历史布局引出的现代治理原则，是把使用者、出资者和承办者对应到具体事务。历史上怎样分费，仍以同期契账为准。

9.2 共同资源经办约束与人员接替

王氏备荒安排中，捐助者表明目的，后代继续出资，族人受托经理。王梦简款项中又见约束自家子孙干预的记录。这些例子表明，愿意出钱同愿意接受用途约束可以结合。共有事务能够持续，需要资源、经手和责任在某个时期相互接合。[7]

财源也可能中断。商号亏折影响祭祀经费的例子，说明指定用途还要面对资金存放和经营的实际风险。现代共有事务可据此明确支出的优先次序、预留和追加办法，并让新经手者能够读懂前账。上述办法属于本研究提炼的应用建议。

9.3 教育日常规则与跨代行为的关系

私塾、书院和藏书为学习提供条件，门额、楹联与雕刻使劝诫进入每日环境。训辞把言语、衣食和做事写成可以反复练习的要求。实际形成习惯，还需要长辈的示范与办理事务的机会。考察代际传承，应同时看到教育条件与后一次行动。王氏藏书印与备荒续办分别提供了学习和承担责任的线索。[11-17]

9.4 个人机会劳动负担与公共受益的分配

家庭与宗族的持续，需要成员在其中获得生活条件。房屋位置体现旧时身份关系，女性捐输则显示财物贡献还有别的承担者。将受教育、持家劳动、出资、经办和受助按人记录，可以看清各类成员同集体之间的实际联系。对和谐的评价因此落实为可以被检验的经验。[4][7][9]

共同事务还会跨出血缘。静升多姓乡民在赈济中共同办事，说明居民可以围绕一项公共需要重新组合。家族影响变化时，原有成员仍可能以具体能力继续参与。由此能够解释部分公益事务的接续条件。[7]

9.5 家庭及社区共有事务的应用条件

今天可以选择一项共同需要，例如助学、长辈照护或共有房屋维修，先说明受益范围，再明确参与方式、负责人、钱物来源和办理记录。成员平等、自愿参与、尊重个人隐私，是把历史经验转用于当代协作的前提。不同家庭和社区按自身条件协商。具体办事样本见附录 F.3。

附录 A 堡院营建使用与修缮年表

年代或时点	对象与事件	证据与纪年说明
元皇庆年间	王实迁居静升	谱牒与聚落研究所述迁居节点。[6]
康熙四十八年 1709	旧堡修复记述	原碑今已遗失，研究依据抄录与地理考为凝固堡。记录修意与财力困难。[6]
康熙五十七年 1718	西王氏宗祠	聚落研究所列创建节点。[6]
雍正五至六年 1727 至 1728	崇宁堡营建及相关碑刻	同篇研究创建纪年有两处不同表述，1728 年营建碑有公地条目，见附录 H。[6]
乾隆十八年 1753	和义堡筑成	聚居、亲睦和守望动机见营建材料转引。[6]
乾隆二十一年至二十五年 1756 至 1760	备荒嘱托、经理与赈助	不同记录分别见于嘱托、捐输、经手和支出。[7]
乾隆五十八年 1793	红门堡纪年匾	现存阖堡同宗匾及研究所列创建节点。[6]
嘉庆年间及 1811 年节点	高家崖	两房住宅的营建时段，具体各院分期由相关图档另核。[5][6]
道光五年 1825	杨树沟养正书塾	东社集资办学，社学碑等可证。与高家崖家塾分位置登记。[6]
1833 1861 1868 1877 至 1878	四次村社赈济样本	事件时间。末次由 1879 年所刻己卯赈济碑回记。[7]
1997 年 8 月 18 日	高家崖修复开放	当年人民日报报道。[22]
1998 年 8 月 18 日	红门堡修复开放	亲历者回忆，宜同当年开放和工程资料互证。[23]
2006 年 5 月 25 日	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	王家大院列古建筑类 459、III-162。[21]

附录 B 主要人物与居处事务对照

人物或群体	已能对应的事项	所据材料及范围
王廷璋	筹建和义堡，表达亲睦守望目标	营建记述由聚落研究转引，1753 年节点。[6]
王汝聪及另一主宅建造者	高家崖两房营建	报道作王汝聪、王汝成，学术文作王汝聪、王汝诚。人物规范名仍须谱本核字。[5][6]
王梦鹏	倡导捐资赡族、嘱留备荒款	第二节所引谱牒与善行材料。[7]
王中辉	续办父志，继续捐资和赈助	备荒、给籽种及乡里救济记述。[7]
生员瓒等十六人	受托经理备赈资金	可核特定事务中的经手群体，任期、选任方式待原件。[7]
王巩祚妻梁氏	捐银二十两	1757 年捐输名录，具体用途随所列项目核对。[7]
王如玑妻郝氏	协助赈济、周济亲邻	相应善行记述。[7]
王臣恭 字靖廷	私人藏书与阅读	旧本钤印、相关书志与族谱辨名线索。[14][15]
王荣庭	光绪灾赈购粮	第三节所录经手事项。[7]

房支在正文中保留资料所用称谓。高家崖两主宅的使用关系可落到院，人物的迁居、分产及房间分配以同期材料继续补证。

附录 C 院落功能与活动关系表

空间或构件	可核功能	活动关系与资料
高家崖堡街与各宅门	共同通行及分流	堡街连接各房，入宅后按门与院组织往来。[1][4]
凝瑞居前堂与内宅门次	接待及起居过渡	仪门、侧门、穿堂与垂花门见记述。[8]
两房厨院	本房炊事	分房设厨有报道，灶、库和送餐原位待档案。[5]
养正书塾	开蒙及劝学环境	青石门框与松竹梅等雕刻。[11][26]
桂馨书院	共用读书空间	三院及探酉石额、读书联的资料。[12][13][26]
内宅正房与两厢	按家庭身份安排起居	正房上层祭祖和两厢绣楼需按所在宅读。[5][9]
红门堡正房窑与上层	坡地居住构造	砖券、格扇窗与上坡横巷标高关系。[2][3]
铜钱形排水口	庭院泄雨口部	已有照片，沟道全线与出口待专项图。[10]
长工院和外围一进院	雇员及守卫居处	院型和使用人对应较明确。[4][5]
现称地道口及花窖暗道	地下遗存和文字线索	地点与来源分别记，年代和连通范围待核。[19][20]

图 1、图 2 见第二章，采用关系示意绘法。实测原图的比例、方位、开间与标高，仍以文献[1-3]的图版为据。

附录 D 家训匾联与具体规则摘录

短文或文字	位置或载体	如何进入论证
凡语必忠信 凡行必笃敬	张思叔座右铭，后有王氏借用记述	言行与自持的要求。引文依版本核字。[16][17]
作事必谋始 出言必顾行	同上	做事预先思量，应诺顾及能力。[17]
探酉	桂馨书院西月洞门石额	以二酉藏书典故寄意求学。[12]
阖堡同宗	红门堡 1793 年纪年匾	合族居堡的身份表达。[6]
规圆矩方	红门堡匾联的报道	可核文字。多一点规矩属现代解说，作者原意另核。[5][16]
举案齐眉	2018 年所介绍千工床的小匾	家庭关系的象征，展位与原使用关系另记。[18]
子孙不得过而问焉	王梦简赡族捐资材料	限定捐赠者后代对已托管款的干预，适用于此项捐资。[7]

文字、牌识、构件及实行情形各有证据。将这些材料连成判断时，保留其时期、位置与适用对象。台阶的通行用途以尺度和高差核对，吉祥寓意注明讲解、展签或旧文出处。

附录 E 钱物来源用途与经手记录

时点与财物	出资及受益范围	经手与用途依据
1756 年嘱留三百金	王梦鹏嘱王中辉，族中贫乏者	贮宗祠、生息备歉。原文计量保留金。[7]
1757 年银地及物品捐入	族人及梁氏等	名录有赡族、祭祀、修筑等不同项目，分笔记用途。[7]
1759 年备赈款经理	研究叙述作三百两	生员瓒等十六人经理。本金本息与支出逐笔原账待核。[7]
1760 年给籽种	王中辉所捐，族中耕种无资者	董事办理，恢复生产的赈助。[7]
1833 年村社买粮	静升捐赈公项	研究录买米二百三十九石五斗二升；口径为该次购入。[7]
1861 年村社赈助	记述赈及 913 户 2850 口	记有分次给米。领取、经办与结存另据原碑账目。[7]
1877 至 1878 年购粮与发放	村社捐赈公项，多姓参与	有银、钱、兑换、粮食出入及余存等不同项。[7]
祭祀经费受损个案	借商号生息的专项款	碑文记商号亏折致经费难支，具体损失范围依该项记录。[7]

不同账期与币制分别保留。表中各笔原始单位用于定位事实，汇总、换算或收益推算应先具备完整期初期末账。

附录 F 专题案例与共有事务样本

F.1 族内备荒案例

王梦鹏嘱托、王中辉续办、族人受托经理与灾年购粮构成连续的史料线索。该例可核目标、投入、经手和受益者之间的联系。1757 年捐输名录包含不同用途，1759 年所叙救助又涉及累年资金，引用时按各记录保留账期和目的。具体本金、利息、受助人名单及经理更替，应读原账或相关续记。[7]

F.2 多姓村社赈济案例

静升文庙所存四通赈济碑，按事件和立碑时间分别编目。记录能够辨认筹资、管钱、买粮、收发、查户和验票等工作。参与者构成有变化，部分王氏成员仍承担经办任务。村社共同救济的存在和办理记录，说明以住居地域联合起来办事具有实际基础。[7]

F.3 共有屋面雨后检查与小修讨论样本

本节为当前家庭或社区共用房屋的示例，由实际参与者协商后使用。

事项	讨论示例
受益范围	共用该屋面及相邻可能受施工影响的使用人，一并登记。
发起与议定	报修人提供日期、照片与位置，相关使用者确认问题，确定一名当次联络人。
方案和费用	记录修补部位、作业内容、报价、筹资办法和付款条件。重大变更再次议定。
承办与查验	联络人协调施工和使用安排，另由参与者核对完成部位、照片及费用凭据。
紧急情况	如出现持续渗漏或构件松动，先通知使用者并限制受影响区域，再联系相应人员处置。
记录与交接	留存议定事项、联系方法、票据和完成照片，换人时交付未办事项。
结果核对	下次降雨复看原渗漏点，告知费用结余或追加事项。

示例提取了明确共同需要、钱物有出处、经手有记录与换人可接续的原则。文物建筑的实际修缮应另依保护程序与专业方案办理。[29]

附录 G 资料目录与引证方法

文献[1-4]提供建筑测绘与院型分析，[5][8-13][18-20][26][27]提供不同年代的现场图文和展示信息，[6][7]是聚落与赈济的主要史料研究，[14][15][24]提供古籍与谱本线索，[16][17][25][28]说明训辞和制度语境，[21-23]记录修复开放及保护节点。

原始材料由研究者转录者，在正文写明转引关系。网页链接指向可复查的资料入口，旧碑拓本、谱本卷叶、合同或用工账取得后，可据原件修订对应判断。参考文献另列作者、年代与复核位置。

附录 H 来源差异与待核事项

事项	已有证据或差异	复核对象
崇宁堡创建纪年	同篇研究有 1727 年与 1728 年两种创建表述，1728 年有营建碑记	原碑、早本地方志及施工相关材料。[6]
高家崖建造者名字	王汝成、王汝诚两种书写	族谱原叶、营建题记。[5][6]
1793 年红门堡与 1811 年高家崖	纪年匾和创建节点可核，具体院落施工时点各异	分期营建、地契与修复档案。[1][2][6]
暖墙及采暖	游记有口述讲解，缺特定房间构造图	烟道、火口、修缮及使用痕迹。[26]
井位与供水范围	红门堡有井记述，具体方位存在不同说法	有井位标注的原图、修井碑和旧照。[27]
排水和粪污去向	雨水口有照片，连续沟道及厕污路线待核	分院地形、排水实测、维修和清运记录。[9][10]
地道年代及连通	有暗道文字和现称地道口，缺地下专项图	保护与勘验档案、年代和断面。[19][20]
十六人经理的产生	经手群体可核，选任、任期和内部安排待核	族谱原文、委托及交接账。[7]
赈济经手纪年	研究一处作咸丰十三年，前后样本为咸丰十一年	辛酉赈饥碑原件和论文原表。[7]
参与占比的分类	西王氏一列可核，末次各群体文字占比合计不足 100%	原碑名录、表 1 与分类口径。[7]
三百金与三百两	嘱托原文和研究叙述用语不同	记述的原文、账期、本息与支出。[7]
藏书楼原位	旧书钤印可核，堂号与楼名尚缺房间清册	原藏目录、旧图与现存建筑对应。[14][15]
家训采纳与奖惩	古籍文本及后世报道有据，具体实行程序待核	王氏早期谱本、旧刻、训诫和争议材料。[16][17]
1998 年红门堡开放	有亲历回忆，文中 1997 年部分语句有内在差异	当年公告、报纸和工程资料。[22][23]
晚清至修复前迁居产权	现有连续材料尚缺逐院对应	契据、户籍、旧图和使用人档案。

参考文献

[1] 山之内诚等 王家大院实测研究 第 1 节。神户艺术工科大学研究纪要。图 1 位置关系，图 2 为高家崖实测平面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] 同项研究 第 2 节 红门堡实测。2006 年 9 月实测。查 2-5-1、2-5-2，图 3 平面、图 4 剖面及照片 7、8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3] 同项研究 末节注 2。说明各院首层合画于一张平面，实际标高随坡而异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4] 王曄 山之内诚 从建筑平面构成看王家大院建筑空间的特性。题名中译。日本建筑学会计划系论文集，2010 年 75 卷 655 号，2239-2244 页。查高家崖院型及使用者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5] 张谦 王家大院 写满故事的晋商大宅。山西日报，央广网 2021 年 8 月 9 日转载。查敦厚宅、凝瑞居的分用、共用与祭祖和绣楼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6] 郝平 魏春羊 山西灵石县静升村明清聚落格局的变迁。历史地理研究，2022 年第 3 期，74-86 页。查第二至四节。原碑与族谱引文，本稿由论文转引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7] 郝平 清中后期山西乡村的民间灾赈 以灵石县静升村为中心。贵州社会科学，2023 年第 6 期。山西大学 2024 年 2 月 19 日转载。查第二节捐输与经理，第三节表 1 及收支、任务分工。原始材料由论文转引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8] 耿彦波 重门曲折蕴诗情。人民日报，1999 年 11 月 26 日第 11 版，中国民居艺术馆王家大院供稿。查凝瑞居门序与侧门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9] 干雪霏 王家大院掠影。2009 年 11 月 11 日，中国建设银行报刊网页。查空间布局段，内院、中院、便所和绣楼。属观察性材料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0] 中国新闻网 王家大院图文。2006 年 5 月 14 日。图注分别指认外墙、单坡厢房向内落水及铜钱形排水口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1] 山西王家大院石雕艺术 三 竹子门框。2018 年景区署名图文。查养正书塾青石门框的拼合与松竹梅等细部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2] 桂馨书院的育人环境。山西市场导报，2022 年 9 月 27 日。查西月洞门的探酉石额与门联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3] 中国全民阅读网 山右风雅。2025 年晋商阅读文化专题展。查王家桂馨书院及读书联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4] 傅增湘 藏园群书经眼录 卷十二。司空表圣文集十卷第二条旧写本。查耿文光跋、寿椿堂王氏家藏及靖廷读过等印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5] 静升王氏藏书家王靖廷。山西市场导报，2023 年 5 月 9 日新浪转载。查据族谱辨名、字及藏书印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6] 山西灵石王家大院 规圆矩方 正品立身。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，2015 年。查王廷璋 1753 年借用座右铭的记述与匾联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7] 小学发明 卷五。查张思叔座右铭曰段。古籍原文与现代报道存在端庄、端正等异文，应依所引版本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8] 文物珍品展示 五 千工床。2018 年王家大院展品介绍。查敦厚宅后院西厢房、举案齐眉与床围承尘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19] 柏冬友 王家归来不看院。山西市场导报署名文章，2018 年转载。查高家崖花窖应急暗道、红门堡卵石主道泄水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0] 陆祁国 穿梭在国保建筑群里的找茬人。2022 年 2 月 6 日现场采访。红门堡地道口地标及现今日常巡查记录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1] 国务院关于核定并公布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。国发〔2006〕19 号，原署 2006 年 5 月 25 日。古建筑类序号 459、III-162 为王家大院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2] 刘伟 阎晓明 灵石县王家大院修复开放。人民日报，1997 年 8 月 25 日第 4 版。核当年 8 月 18 日高家崖开放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3] 王牌景点的缔造者。2009 年 6 月 8 日新浪财经转载，亲历回忆。核 1998 年 8 月 18 日红门堡开放。1997 年以当年报纸为主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4] 灵石静升王氏族谱二十卷书目。所录 1790 年存厚堂刊本及编者信息。属于谱本查访线索，本稿引用历史个案所据谱文，均另标转引研究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5] 大清律例 1740 年本 别籍异财条。法国汉学法律文化数据库录文。用于说明当时别籍、分财与父母许令分析的制度语境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6] 赵韩德 大片屋顶之下。杨浦时报，2018 年 5 月 26 日第 8 版。查养正书塾、桂馨三院及暖墙讲解。后者是游记线索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7] 程实 山西古建筑的艺术审美特征。文物世界，2009 年第 2 期，全文转载。查红门堡水井与龙眼的描写，作为历史取水设施线索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8] 礼记 大学。查开篇及修身、齐家、治国等段，作为历史伦理语境。 原文或资料页

[29]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024 年修订。2025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。第三十二条涉及不可移动文物修缮、保养及保护要求，供现代示例的适用范围核对。 原文或资料页